## 第六章 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一、商务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1.投 标 承 诺 书

本单位在此郑重承诺：

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 松江区2025年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水环境提升项目（淀浦河等）

项目的投标/谈判。

一、不提供有违真实的材料。

二、不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谋取中标。

四、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五、不进行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法律依据的投诉。

六、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七、中标或成交后，不违法转包。

八、采购文件允许分包的情况下，经采购人同意分包的，我单位将加强对分包和劳务分包管理，对所分包非主体项目的安全、质量和进度承担责任，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按时将分包合同报采购人备案。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十、对所填报的中小企业声明及企业性质的真实性负责。

十二、我单位为 （选填：独立或联合体）投标，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双方对本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十三、与我单位法定代表为同一人，或与我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单位的其他单位，不再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包件的投标，否则我单位及与单位存在此类关系的单位的投标均无效。

十四、本公司若违反本投标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其他承诺：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或盖执业章）：

年 月 日

2.投标函

致： 上海市松江区水务管理所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 松江区2025年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水环境提升项目（淀浦河等） （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本投标函附录A所载明的投标总价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 年 月 日或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投标函附录A载明的工期内竣工，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投标函附录A载明的质量标准。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随本投标函提交的投标函附录A、附录B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大写）： / 元（ / 元）。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包括投标函附录A、附录B，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松江区2025年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水环境提升项目（淀浦河等）

采购编号：

**松江区2025年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水环境提升项目（淀浦河等）包1**

|  |  |  |  |
| --- | --- | --- | --- |
| **工期** | **质量标准** | **备注** | **最终报价(总价、元)** |
|  |  |  |  |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投标人应按照《项目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报价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3.1投标函附录A：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投标标书情况汇总表

建设工程名称： 松江区2025年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水环境提升项目（淀浦河等） 建筑面积： 平方米

|  |  |  |
| --- | --- | --- |
| **单位工程名称** | **报 价（万元）** | **备注** |
| **总计** | **其中** |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报价** | **措施费报价** | **其他项目费报价** | **增值税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备注：1.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 \_\_ \_\_\_\_；，其中人工费总额： ；****2.自报价施工工期\_\_\_\_\_\_\_日历天，自报质量\_\_\_\_\_\_\_\_;自报工期、质量处罚承诺：** 。**3.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手机号：\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投标函附录B

工程名称： 松江区2025年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水环境提升项目（淀浦河等）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条款内容 | 合同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备注 |
| 1 | 项目负责人 |   | 姓名：  |  |
| 2 | 工期 |   |  日历天 |  |
| 3 | 缺陷责任期 |   |  |  |
| 4 | 承包人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金额 |   |  |  |
| 5 | 分包 |   | 见拟分包计划表 |  |
| 6 | 逾期竣工违约金 |   |  元/天 |  |
| 7 | 逾期竣工违约金最高限额 |   |   |  |
| 8 | 质量标准及违约赔偿承诺 |   |  |  |
| 9 | 价格调整的差额计算 |   |  |  |
| 10 | 预付款额度 |   |  |  |
| 11 | 预付款保证金金额 |   |  |  |
| 12 | 质量保证金扣留百分比 |   |  |  |
|  | 质量保证金额度 |   |  |  |
| …… | …… |  |  |  |
| 备注：投标人在响应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作出其他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 标 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资格性及符合性响应表

项目名称：松江区2025年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水环境提升项目（淀浦河等）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条件、符合性要求 | 要求 | 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 详细内容所在投标文件页次 | 备注 |
|  | **资格性审查内容** | 法定基本条件 | 1. 根据沪财采【2022】11号文的规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提交反映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的声明函。
2.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
|  | 投标人资质 | 1. 投标人资格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资质条件，提供：（1）营业执照；（2）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3）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证书；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投标截止日前2个工作日内打印的注册建造师《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及项目负责人无在建项目承诺书。（3）投标人备案的相关专业注册建造师数量不得低于现行最低资质对建造师数量要求（本市企业，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3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查询的在册的相关专业注册建造师截图证明；外省市企业，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3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在册的相关专业注册建造师截图证明）。
2. 项目经理资格及数量符合本项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  |  |  |
|  | 联合投标 | 不允许联合投标。 |  |  |  |
|  | 关联关系 |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否决相关投标均无效。 |  |  |  |
|  |  | 其他无效投标情况 | 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存在违反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情形的。 |  |  |  |
| 1. | **符合性审查内容** | 投标文件的签署等要求 | （1）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所有附件格式；（2）响应文件按本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附件格式求进行签章（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之处必须亲笔签名，不得使用签字章代替；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之处必须加盖个人印章或加盖执业资格印章，要求加盖公章之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投标专用章代替）；（3）在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其中本市企业被授权代表应当是本单位正式在职人员，需提供其在该单位最近一期社保证明（开标当月不计入）；外省市入沪企业须由在沪管理人员或备案注册人员作为被授权代表并提供查询截图）。（4）出席竞争性磋商会议人员符合要求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携带资料。 |  |  |  |
| 2.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不少于90天。 |  |  |  |
| 3. | 投标报价 | 1. 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
2. 投标报价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最高限价；
3. 投标人的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投标人不得存在恶意低价、不计成本的低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市场价、明显低价导致合同履行风险过高、无法提供低价证明材料的等行为；
4.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计价方式及报价方法；
5. 不得改变工程量、暂列金额、暂估价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实质性工程内容。
 |  |  |  |
| 4. |  | 税金 |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  |  |  |
| 5 | 工期 |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  |  |  |
| 6 | 质量目标 | 一次验收合格。 |  |  |  |
| 7 | 付款条件 |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  |  |  |
| 8 |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 不得转让，主体内容不得分包。 |  |  |  |
| 9 |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 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  |  |  |
| 10 | 其他 | 其他均符合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  |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5、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上海市松江区水务管理所 的 松江区2025年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水环境提升项目（淀浦河等）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服务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松江区2025年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水环境提升项目（淀浦河等），属于 建筑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依据现有规范性文件规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投标人，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不得按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可无需填写本声明函，但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提供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参加货物采购项目的除外），事业单位直接控股和管理的企业，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认定其企业类型。

2、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中小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大企业是指按照其自身所属行业和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属于大型企业的企业。

3、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含戒毒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4、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条件的，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实、完整填报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等信息，并按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和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声明企业类型。货物采购项目应当对制造商进行声明，工程和服务采购项目应当对供应商进行声明。采购项目涉及多个采购标的（主要采购标的，不包括配件、辅料等）且由不同制造商制造或者由不同供应商承建（承接）的，应当逐一填报每个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或者承建（承接）供应商信息。

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

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承诺书

我单位参加 松江区2025年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水环境提升项目（淀浦河等） 采购招标，郑重承诺满足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在本项目中提供的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

我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和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与评审有关的响应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项目名称：松江区2025年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水环境提升项目（淀浦河等）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响应项目** | **主要内容概述** | **详细内容所在响应文件页次**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说明：上述具体内容要求可以参照本项目评审方法与程序及评分细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8、与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表、拟分包计划表

1、投标需按下列表式提供全部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法人单位名单，并承诺真实有效。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与投标人关系** | **企业名称** | **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对应行业类别的企业性质（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 **注册地址**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 一 |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
| 1 | …… |  |  |  |  |
| … | …… |  |  |  |  |
| 二 | 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 |
| 1 | …… |  |  |  |  |
| … | …… |  |  |  |  |
| 三 | 为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 |
| 1 | …… |  |  |  |  |
| … | …… |  |  |  |  |
| 四 |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法人单位 |
| 1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式可根据需要扩展

2、若不存在上级控股企业或下级控股企业等情形的，请填写“/”或“无”。

**拟分包计划表**

| 序号 | 拟分包项目名称、范围及理由 | 拟选分包人名称 | 拟选分包人对应分包内容所具备的企业资质 | **拟选分包人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对应行业类别的企业性质（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 + -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10、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本公司（公司名称）参加 松江区2025年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水环境提升项目（淀浦河等） （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现郑重承诺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上海市松江区水务管理所：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承诺承担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姓名）在 松江区2025年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水环境提升项目（淀浦河等） （项目名称） / （标段）工程施工期间无承担其它在建工程施工任务，若有违约，业主有权对此进行处罚。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技术响应文件有关表格格式**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养老保险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1：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出生年月 |  | 学历 |  |
| 职 称 |  | 职 务 |  | 拟在本工程任职 | 项目负责人 |
|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级 | 建造师专业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 担任职务 | 工程概况说明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岗位名称 |  |
| 姓 名 |  | 年 龄 |  |
| 性 别 |  | 毕业学校 |  |
| 学历和专业 |  | 毕业时间 |  |
| 拥有的执业资格 |  | 专业职称 |  |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  | 工作年限 |  |
|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  |

投标人基本资料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网 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负责人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 技 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2022年10月至今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开工日期 |  |
| 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负责人 |  |
| 技术负责人 |  |
|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电话 |  |
| 签约合同价 |  |
| 开工日期 |  |
| 计划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负责人 |  |
| 技术负责人 |  |
|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注：本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国别产地 | 制造年份 | 额定功率（KW） | 生产能力 | 用于施工部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投标人应提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二）其他材料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材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由投标人按实际情况提供或补充。